

民間私藏

第二十冊

民國時期暨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政治篇續編）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前所長 許雪姬 推薦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博揚
經典
大系

民間私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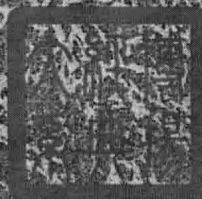
第二十冊

民國時期暨

(政治篇續編)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政治篇續編）

主 編／楊蓮福 陳謙

發行人／張瑞香

執行編輯／陳謙

排版設計／葉兩發

出版者／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12 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一段48巷6之1號

電話：(02) 2826-1203 傳真：(02) 2823-7374

網址：http://www.boyoung.com.tw/

E-mail：boyoung2008@yahoo.com.tw

劃撥帳號：18871684

戶名：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刷／承亞興企業有限公司

總經銷／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

網址：www.namode.com

電話：(02) 8227-5988

傳真：(02) 8227-5989

ISBN 978-986-6543-60-9

定價 32000 元（全套24冊，不分售）

2012 年1月初版一刷

【敬告啓事】

1. 因原書出版年代已久，常有印刷不清或損毀之處。
2. 爲保有復刻史料之意，缺頁或破損之處不另作修正。
3. 本套書倘若有缺頁或破損，請與我們聯繫，我們將爲您做最完善的補償。
4. 尙有不便之處敬請原諒。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CIP) 資料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政治篇
續編／楊蓮福，陳謙主編．-- 初版．-- 新北
市：博揚文化，2012.01
冊；公分
ISBN 978-986-6543-60-9(全套：平裝)

1. 臺灣史 2. 史料

733.292

101000648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政治篇續編）

第二十冊 原版本及編輯體例說明：

本冊典籍由博揚文化楊蓮福社長多年來自坊間蒐羅而來，並參酌多方專家賢達教授等意見彙編成冊。
本冊收錄有：

《臺灣年鑑》一種。

《臺灣年鑑》民國四十一年公論報編印，內容分總論、政治、經濟、文化、公共福利等篇幅，臺灣年鑑編輯委員會撰述、出版。

博揚文化社長楊蓮福先生陸續推出戰後台灣幾套重要的經典書籍，不走媚俗的流行出版路線，而專就史料的整理與重刊，此次本社有幸復刻本典籍大系，希冀台灣文獻成為研究台灣的重要依據，讓史料重新出土，能見證一九三〇年代以降的各項歷史風貌，具有學術參考引用之價值。但基於人力、物力所限，疏漏在所難免，期望諸先進不吝指正為荷。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政治篇續編）

第二十冊

臺灣年鑑（二）	001
---------	-----

第十六章 水利

第一節 總論

第一目 目標與範圍

水利建設的目標，在排除水患，增進農業，發展航運，和促進工業。所以水利的範圍很廣，包括「防洪」、「灌溉」、「水運」（內河航運及海港）、「水電」及「給水」等項。

台灣的水利建設，除內河航運一項，因流域短陡，大都均不通航，且國內鐵路公路交通，頗為發達，事實上也無興辦的必要和價值外，其餘各項水利設施，均已有一定的規模和基礎，對於整個台灣的經濟建設，佔很重要的地位。關於「築港」方面，基隆及高雄兩港，為

對外交通的主要門戶，係由基隆及高雄兩港務局負責經營，受省交通廳的監督。「水電」即水力發電，係由國營省營之台灣電力公司統籌辦理。「給水」則由各縣市政府及鄉鎮村公所經辦，受建設廳之監督。其餘「防洪」與「灌溉」及一般水利行政，係由建設廳水利局負責辦理。「防洪」所以除害，「灌溉」所以興利，對全省民生及糧食增產之關係，至重大。

本章內容，着重於水利行政、防洪、及灌溉的敘述，至於「水電」及「給水」等項，則於章末簡略略告。

第二目 台灣的自然環境

水利建設與自然環境，息息相關，其進行說明。

一 地勢

的難易，視自然環境的優劣為轉移，因此在敘述本省水利之前，先把台灣的自然環境，略為

台灣是一個立體型的島嶼，南北長（三八

二 地質

三公里）而東西狹（最寬處僅一四二公里），全島面積三五、七六〇平方公里，中央山脈縱貫南北，略偏東部，形同脊樑，把全島劃分為東西兩部。山脈的主峯稱玉山（新高山），高達三、九五〇公尺，其餘在三、〇〇〇公尺以上的高峯，達六十二座之多。山多而高，地勢陡峻，造成山陵地多而平原地少的現象。據估計，在海拔一〇〇公尺以下的平原地帶，僅佔總面積的百分之三一，約合一、二四四平方公里，西部山麓至沿海，有較廣寬的平原，農產豐富，為全島精華所在。東部除宜蘭平原為「宜蘭濁水溪」沖積構成，稍為寬闊外，花蓮台東間的狹長河谷地帶，面積較小，南北長一五〇公里，平均寬度，不到五公里，而其天然環境，亦遠較西部為差。

台灣的地質，以水成岩為主，變質岩與火成岩較少，全省的脊樑，係由水成岩所構成

，這些岩層均屬新生代第三紀沉物，年代幼小，迄未堅實，經不起風化和水蝕，因此山體的崩裂，與土壤之冲刷，隨處可見。構成耕地的主要土壤為第四紀系，有洪積與沖積兩種，洪積層大部份為台地，有砂礫被覆的粘土，呈酸性反應，而為瘦瘠之土壤，廣佈於台北、桃園、新竹、苗栗等縣；沖積層之分布，極為廣闊，佔耕田之主要部份，係由河水運積而成，亦有以海水風力而成者，南部的看天田及砂丘等屬之。

台灣位於太平洋地震帶，自古地震頻仍，全省各地，平均每年發生有感地震有三二七次，雖微無感覺者達一、〇八〇次。常發生之地區有二：一為台東地震帶，由花蓮至宜蘭及其海上為最多，而台東附近次之，本地帶陸上發生的規模較小，海底發生者較大（東海岸外有一世界最深淵，該處地震，尚未穩固）。但震源深度為三〇至五〇公里，故其震害及地變均少。另一處為西側地震帶，即嘉義阿里山地方最多，苗栗、台中、南投次之，其震源深度較淺，約自〇至一〇公里，常引起莫大之災害，與顯著的地變。

三 雨量

台灣位於亞熱帶，其氣象之特徵，為高溫多雨，平埔之氣溫，每年平均約為攝氏二一至二四度，即在冬季，仍在一五度（北部西部）至二〇度（南部東部）之間，故四季綠蔭繁茂，可稱為常綠之島。本省雨量，極為豐沛，惟其空間與時間的分布，則差異甚大。全省各地之平均年雨量，均為二、五〇〇公釐，由山陵地的六、〇〇〇公釐，逐漸下降，至平原沿海一帶，僅為一、〇〇〇公釐，所以等雨量線的形狀，與地形等高線相似。最多雨的地區，為北部山陵及南部地方，淡水河流域的火燒寮地方，海拔高四二〇公尺，在基隆南面，其最大年雨量達八、四〇八公釐（民國元年），平均年雨量亦達六、五六九公釐，僅次於印度喜馬拉雅山麓地帶，居世界第二位。反之，西部沿海及澎湖等地，則雨量最少，例如彰化縣竹塘地方（海拔為二〇公尺），其最小年雨量僅達六八九公釐（平均年雨量為一、一八三公釐），澎湖（海拔十一公尺）之最小年雨量，更下降至三二三公釐（平均年雨量為一、〇一八公釐）。

本省雨季與旱季時期，因受季節風之影響，南部與北部截然不同。在冬季（十月至翌年三月）因受北東季節風之影響，北部降雨量較多

，且多屬連綿細雨，而不成雨季。南部則為旱季。例如基隆及大屯山一帶，其月雨量可達五〇〇至八〇〇公釐，每月降雨日數，達二〇至二二天，基隆且有雨港之稱。西南部及澎湖一帶，其月雨量僅在三〇公釐以下，高雄台南一帶，則於旱季內可以一月中涓滴俱無，或者五個月的降雨量，猶不足一〇公釐。但於夏季時期（四月至九月），因受西南季節風之影響，南部降雨增多，且都為雷雨和暴雨，而形成雨季，其月雨量約達七〇〇公釐以上，降雨日數，亦有二十餘天。至於北部地方，則為旱季，其月雨量僅在二〇〇公釐以下，降雨日數，亦在十天以下。但此季節風所形成之雨量，尚非構成本省洪水災害之主因。

四 颱風

颱風起自呂宋島之東北或東部洋面，向西北推進，橫襲本島全境，或掠過一側，此外復有從東部海上，或由大陸南部海上而來襲者。根據過去四十九年統計（民國十五年至民國三十四年），對台灣有災害的颱風共達六九次，平均每年發生一次至二次。颱風來襲的時期（又稱為洪水期），起自六月，而終於十月，以七、八、九三個月最為嚴重。每年來襲次數既多，風勢復猛，過去在陸上之最大風速，曾達每

秒四六公尺，可以拔樹倒屋。且颱風至時，常挾帶猛烈暴雨，其所產生之最大日雨量，可達三萬，河槽難以容納，因此常常氾濫成災。〇〇至一、〇〇〇公厘，而其最大時雨量，亦

第三目 台灣的河流

本省所有河流，均以中央山脈為分水嶺，東西分流，歸注海洋。全島共有主要河流十九條，次要河流三二條，普通河流一〇一條，共計一五二條，茲將主要及次要河流之名稱、流域面積、長度、洪水量及水位等項，列表如次：

(表一) 台灣省各主要及次要河流一覽表

項目	河流名稱	地點	流域面積 (平方公里)	流路長度 (公里)	計劃洪水量 (秒立方公尺)	最高水位標高 (公尺)	最低水位標高 (公尺)	水尺地點
(甲) 主要河流								
(一)	宜蘭濁水溪	宜蘭縣	10,000	60	7,800	5.4	3.1	蘭陽大橋
(二)	淡水河	台北市，台北縣，桃園縣	2,400	150	13,000	6.6	0.3	台北橋
(三)	頭前溪	新竹縣	560	61	5,700	6.9	6.3	麻豆肚
(四)	後龍溪	苗栗縣	550	80	3,400	5.1	3.3	外獅潭
(五)	大安溪	苗栗縣，台中縣	710	87	6,100	6.5	3.1	七塊厝
(六)	大甲溪	台中縣	1,200	130	10,200	6.2	2.7	石岡
(七)	烏溪	台中縣，彰化縣	1,000	110	11,900	6.3	3.3	大肚橋
(八)	濁水溪	彰化縣，雲林縣	3,100	140	11,000	6.3	2.5	埤內
(九)	北港溪	雲林縣，嘉義縣	750	80	5,100	6.7	6.0	北港
(十)	朴子溪	嘉義縣	290	71	1,100	6.3	1.3	朴子
(二)	八掌溪	嘉義縣，台南縣	470	70	1,800	6.3	3.0	水上
(三)	急水溪	台南縣	330	62	1,300	6.3	3.3	新營
(三)	曾文溪	台南縣	1,200	130	3,500	6.0	3.0	三塊厝
(四)	二層行溪	台南縣，高雄縣	260	60	1,500	6.3	0.5	中洲

(15)	下淡水溪	高雄縣，屏東縣	三三一〇	一五九	二二、〇〇〇	二〇・四〇	一五・三〇	九曲堂
(16)	枋邊溪	屏東縣	三四五	四二	二、五〇〇	五・五五	一・五二	枋邊
(17)	卑南大溪	台東縣	一、五八六	八二	九、〇〇〇	四五・九五	三七・〇〇	岩灣
(18)	秀姑巒溪	花蓮縣	一、八〇二	七七	一〇、五〇〇	一三一・九七	二二四・八八	玉里
(19)	花蓮溪	花蓮縣	一、五〇一	五六	九、〇〇〇			

小計：主要河流19條 二四、〇三二 一、七三二

(乙) 次要河流

(1)	大南澳溪	宜蘭縣	三三三	三七				
(2)	圳頭溪	宜蘭縣	三一	九				
(3)	武老坑溪	宜蘭縣	五八	九一	五〇〇			
(4)	多山川	宜蘭縣	八五	一五				
(5)	得子口溪	宜蘭縣	一〇一	二一				
(6)	金面溪	宜蘭縣	八	八				
(7)	福德坑溪	宜蘭縣	一六	八				
(8)	雙溪	宜蘭縣，台北縣	一四五	二六				
(9)	磺溪	台北縣	五六	一六				
(10)	南坎溪	桃園縣	二二三	三二				
(11)	老街溪	桃園縣	八三	三九				
(12)	社子溪	桃園縣	七六	二四	一、四〇〇			
(13)	鳳山溪	新竹縣	二四七	四四	一、四〇〇			
(14)	客雅溪	新竹縣	四五	二六				
(15)	中港溪	苗栗縣	四三二	五二	二、五〇〇			
(16)	打那叭溪	苗栗縣	一一四	三五	七〇〇			
(17)	新虎尾溪	雲林縣	一七三	五一				

(一)	鹽水溪	台南縣，台南市	三六	四	八五	四・一五	〇・五	三玖店
(二)	阿公店溪	高雄縣	一五三	六八	五〇〇	↓	↓	↓
(三)	高雄川溪	高雄市	↓	二	↓	↓	↓	↓
(三)	東港溪	屏東縣	二四	四三	一・二〇〇	↓	↓	↓
(三)	荖芒溪	屏東縣	九一	三三	↓	↓	↓	↓
(三)	荖芒溪	屏東縣	二七	六	↓	↓	↓	↓
(三)	荖芒溪	屏東縣	一〇七	三四	↓	↓	↓	↓
(三)	四重溪	屏東縣	一六	三三	↓	↓	↓	↓
(三)	保力溪	屏東縣	一〇七	一五	↓	↓	↓	↓
(三)	港口溪	屏東縣	一〇三	三三	↓	↓	↓	↓
(六)	知本溪	台東縣	一七	三四	一・二〇〇	↓	↓	↓
(九)	呂家溪	台東縣	一五九	三三	一・四〇〇	二・三・六	一〇・五・七	呂家
(三)	太巴六九溪	台東縣	一〇〇	二	六〇〇	↓	↓	↓
(三)	七脚川溪	花蓮縣	三	二	↓	↓	↓	↓
(三)	沙婆礑溪	花蓮縣	交	六	六〇	一〇・六	一〇・六	烏衣利
小計：次要河流32條								
總計：主要次要河流51條								

台灣河流衆多，而源短坡陡；雨量雖豐，而分配不均；地質疏鬆，而不穩定。故其水利之先天條件，頗爲惡劣，而所有溪河之性質，亦與一般不同，茲將其特性說明如次：

一 流短坡陡

本島主要及次要河流中，最長者爲濁水溪

，達一七〇公里，最長者爲金面溪及福德坑溪，僅及八公里。坡度方面，最陡者爲大甲溪，其河源地區之標高，爲二、七二〇公尺，幹流長一二四公里，故其河床之平均比降，約爲四六分之一，即在其下游一帶，尙保持九〇分之一坡度，因此，該河出海口附近，仍有巨量大塊卵石之沉積。再以較爲平緩的曾文溪爲例，其下游平均比降，爲八二〇分之一，比較歐洲最陡的龍河（二、二〇〇分之一）及大陸上最陡的金沙江（比降爲一、〇〇〇分之一），均有過之。故以長度及比降而論，台灣河流，實可稱爲全世界最短和最陡的河流。

(表二) 台灣河流之下游平均比降

河流名稱	流域長度(公里)	河口至海拔一百公尺之距離(公里)	下游平均比降
曾文溪	一四二	一：八二〇	一：八二〇
淡水河	一四五	一：五五	一：五〇〇
下淡水溪	一六二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濁水溪	一七〇	一：四三〇	一：四三〇
烏溪	一三三	一：三七〇	一：三七〇
移龍溪	五八	一：二四〇	一：二四〇
頭前溪	六一	一：二三〇	一：二三〇
宜蘭濁水溪	六八	一：二二〇	一：二二〇
大安溪	八四	一：九〇	一：九〇
大甲溪	一四	九	一：九〇

註：各河流流域長度參閱表一

(表三) 台灣河流之最大洪水量及比流量表

河流名稱	計測洪水量 (秒立方公尺)	流域面積 (平方公里)	比流量 (每平方公里若干秒立方公尺)
頭前溪	四·七〇〇	五六八	八·三
大甲溪	一〇·六〇〇	一二七二	八·三
大安溪	六·一〇〇	七四九	八·二
宜蘭濁水溪	七·八〇〇	一·〇〇五	七·八

二 洪水量大而枯水量小

計測洪水量最大者，為濁水溪及下淡水溪，每秒達二二、〇〇〇立方公尺，其餘在一〇、〇〇〇秒立方公尺以上者，尚有六甲溪、烏溪、秀姑巒溪及淡水河四條。且因各河的流域面積極小，約自八平方公里（金山溪）至三、三〇〇平方公里（下淡水溪）（見表一），所以每單位面積（平方公里）所產生的洪水量，每秒達四、五至八、三立方公尺（見表三），較世界各大河之數值（〇、〇〇七至〇、三七秒立方公尺）大二倍至六四〇倍。查全世界各大河，超過一〇、〇〇〇秒立方公尺以上的，約共有四十餘條，台灣一島，竟佔有六條之多，無怪其洪水災害的嚴重，和防洪工程的重要了。但是於枯水期內，則因雨量稀少，河內水流，即行乾枯，例如濁水溪僅有一九·二秒立方公尺，二層行溪則為〇·二秒立方公尺（見表四）故各溪河之枯水量與洪水量之比值亦最小，約有九〇〇分之一至六、八四〇分之一（見表四）因此枯水時期，引水灌溉，亦異常困難。按照河工學上的規定，比值大於百分之十者，稱為良好河流，小於百分之十者，稱為不良河流，台灣河流之比值，大部份都小於一千分之一，頗可稱為最不良的河流了。

(表四) 台灣河流之枯水量及其與洪水量之比值表

河流名稱	地點	枯水量 (秒立方公尺)	洪水量 (秒立方公尺)	枯水量與洪水量之比
大甲溪	宜冷(山間部)	一〇〇〇	九、〇〇〇	一：九
宜蘭濁水溪	九芎湖(山間出口)	六、四	六、五〇〇	一：一、〇二〇
濁水溪	縱貫鐵路橋	一九、〇	二〇、〇〇〇	一：一、〇五〇
淡水河	石門(山間出口)	六、四	六、八〇〇	一：六、〇六〇
層行溪	阿蓮(上游)	〇、二	一、三〇〇	一：六、八四〇
濁水溪		二二、〇〇〇	三、一四	七：一
下淡水溪		二二、〇〇〇	三、一九四	六：九
烏溪		一三、九〇〇	二、〇七二	六：七
後龍溪		三、四〇〇	五、四八	六：二
花蓮溪		九、〇〇〇	一、五〇一	六：〇
秀姑巒溪		一〇、五〇〇	一、八〇二	五：八
卑南大溪		九、〇〇〇	一、五八六	五：七
淡水河		一三、〇〇〇	二、七〇五	四：八
曾文溪		五、五〇〇	一、二二一	四：五

三 含砂量大

各河之河源部，皆為粘板岩，質地脆弱，一經暴雨，易於震崩，土砂石礫，墜入河內，隨流而下，沉積下游河床，此種現象，尤以東部諸溪河，最為顯著。例如花蓮木瓜溪上游，著萊大以於民國三十年前後所發生的大崩潰，

根據台灣銀行金融研究室編印「台灣之水利問題」內所載，當時積達十平方公里，這許多砂石全部流出，需時二十年之久，再根據水利局

(表五) 台灣各河流含沙量表

河流名稱	地點	最大	最小	平均	備註
宜蘭濁水溪	蘭陽大橋	0.034100	0.004100	0.008100	三十九年一個年實測數(三月、二月未測)
大嵙巒溪	石門	0.033900	0.000000	0.007100	見台灣省水文資料第三頁
後龍溪	外獅潭	0.003500	0.000100	0.000900	同上

自民國三十年起至三十七年止，下游由烏帽山至海口一段(長、七五〇公尺)游積砂石總體積共達一〇、七二五、一五八立方公尺，銅門水電廠附近河床已淤高達二三公尺，二層樓廠房，完全埋沒，須改造後，方能發電，銅門吊橋河床淤高十三公尺，吉安圳進水。附近，淤高九、五六公尺，幹渠一公尺及沉砂池，亦毀壞無存，不得不於下游，另新建進水口，以便引水。至於西部河流之河床推轉砂石，雖較東部河流為少，惟河水內含砂量，仍是相當的大，終年渾濁，不見澄清的河流，如「濁」水溪、「烏溪」、宜蘭「濁」水溪等。濁水溪之最大含砂量達百分之〇、六三(重量)，平均亦達百分之〇、二五，因此各溪河出口達入平原，即成四分五裂，漫延廣闊，發生亂流蛇形等不良現象，一遇大雨，不僅堤防輾為沖毀，且大量砂礫浸入沿河岸耕田，使沃土變為砂礫荒地。

含沙量(以重量百分比計算)

大甲溪	石岡仔	〇・〇一〇四八〇	〇・〇〇〇〇〇五	〇・〇〇〇四四六	同	上
烏溪	雙多	〇・〇〇〇六四七〇	〇・〇〇〇〇一五	〇・〇〇〇三八八	同	上
濁水溪	姊妹橋原	〇・六二八九〇〇	〇・〇〇〇九八〇〇	〇・一四四五五〇	同	上
濁水溪	牛軋轆	〇・一六一七〇〇	〇・〇〇〇〇二三	〇・〇〇〇四二四	同	上
濁水溪	林內	〇・〇四〇一八〇	〇・〇〇〇〇一八	〇・〇〇一四五〇	同	上
下淡水溪	九曲堂	〇・〇六一四〇〇	〇・〇〇〇〇六六	〇・〇〇〇五〇六	同	上

第一目 政府水利機構

第二節 水利行政

光復以前，台灣所有水利行政及防洪灌溉，健全確立。

國業務，分由總督府農工局土木課及農商局耕種課主管。光復之初，由前行政長官公署工礦處公共工程局接辦水利行政及防洪事宜，由農林處接辦灌溉工程業務。三六年一月，農林處所轄耕種科，改為農田水利局，仍隸農林處。迨至同年五月台灣省政府成立後，農田水利局擴大組織，歸併公共工程局之水利部份，於七月改組為水利局，隸屬於建設廳，掌理全省水利行政及工程事宜。此外各縣市府建設局（科）之下，設立水利課（股）分府負責，於是全省水利行政，防洪及灌溉工程之實施，均由一

水利局的內設組織，共轄防洪、灌溉、水政、測繪、材料、總務等六組，秘書、主計、人事三室。此外為辦理全省各項水利工程之實

施及保護事宜起見，光復於宜蘭、三星、新竹、台中、員林、斗六、北港、草嶺（草嶺已於四十年十月裁撤）、阿公店、岡山、屏東、台東及花蓮等地，分別設立工程處十三單位，並於高雄蘇澳設立材料轉運站二處。

第二目 人民水利團體

光復前人民水利團體，迭經改組合併，最後成立水利組合卅八單位（灌溉排水），及水害預防組合九單位防洪，光復後，先分別改組為農田水利協會及防汛協會，卅六年秋，因舉辦斗六六圳工程，由嘉南大圳農田水利協會，分割一部份，成立斗六水利委員會。卅七年一月，省政府公佈各地水利委員會設置辦理

及組織規程，將各地農田水利協會及防汛協會合併改組為水利委員會卅九單位。卅九年五月，各地人士之請求，將高雄水利委員會，配合新縣治區域，以下淡水溪為界，劃分為高雄與屏東兩水利委員會，迄今全省共有四十個水利委員會，擁有會員六九一、七六六人，（卅九年度統計數字內業主四四八、二八二人，佃農

二四三、四八四人），總灌漑排水面積達五〇八、四〇〇公頃（四十年統計），全年所收會費總金額達新台幣八八、六一〇、〇六九元（四十年度預算數）。

依照設備辦理及組織規程之規定，所有在該區域內的公私收益人，均應加入為會員，按

（表六） 四十年度各地水利委員會概況表

田畝分攤會費。委員人數視各地委員會範圍之大小而定，大者如嘉南大圳，共有委員一百四十九人，小者如大溪，僅有委員九人。其產生方法，除極少數由水利局聘請當地鄉鎮長及水利專家擔任為當然委員外，其餘由會員分區互選，並由委員選舉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組織委員會，處理重要會務。卅八年實行三七五減租後，修訂組織，加入佃農會員。卅九年度規定會費由業主及佃農各佔半數為原則。茲將四十年度各地水利委員會概況列表如次（見表六及表七）：

會 名	共 計	業 主	佃 農	共 計	選 舉	聘 任	職員人數	灌漑排水面積（公頃）	預算（新台幣）
一 瑠 公	五、四〇四	二、九六〇	二、四四四	五、四〇四	五、四〇四	五、四〇四	二〇	二、二二二	三、九六〇、〇〇
二 七 星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一五	二、二二二	三、九六〇、〇〇
三 海 山	二、一〇四	二、一〇四	〇	二、一〇四	二、一〇四	二、一〇四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四 文 山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一五	二、二二二	三、九六〇、〇〇
五 新 莊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六 淡 水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七 基 隆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八 羅 東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九 蘇 澳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一〇 宜 蘭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一一 桃園六圳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一二 新 竹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一三 大 溪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〇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五、〇〇二	二〇	二、〇四四	三、九六〇、〇〇

食糧年鑑 第十六章 水利

一四中	二、九八八	一、六三三	一、三三三	二、三	一、三	一〇	一、一	三、六六六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一五湖	五、〇〇七	二、〇〇四	二、四四四	二、一	三	三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一六苗	一、九、七五七	一四、三三三	五、三三三	四	二〇	一三	二	一、四〇一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一七竹	一、一、三三三	二、〇〇二	二、三三三	二	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一八苑	三、四四四	一、六六六	一、四四四	一、一	一三	四	一、一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一九八	五、九八八	三、九八八	一、六六六	二、二	三	一、一	一、一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〇鹽	三、六六六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二、二	三	一、一	一、一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一北	一、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四、二	四〇	二	一、一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二彰	一、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四、二	四〇	二	一、一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三六	三、六六六	三、六六六	四、四四四	二、二	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四后	三、六六六	三、六六六	四、四四四	二、二	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五新	三、六六六	三、六六六	四、四四四	二、二	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六龍	四、九八八	二、四四四	二、四四四	二、二	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七竹	二、九〇一	二、九〇一	二、一〇一	一、一	一、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八南	一、三、三三三	二、三三三	二、三三三	二、一	二、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二九東	二、九〇一	二、九〇一	二、九〇一	二、一	二、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〇大	二、九〇一	二、九〇一	二、九〇一	二、一	二、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一嘉南大圳	一、二、二二二	一、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一、一	一、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二斗	一、二、二二二	一、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一、一	一、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三高	一、二、二二二	一、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一、一	一、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四屏	一、二、二二二	一、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一、一	一、一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五合	二、一、一〇〇	二、一、一〇〇	四、四四四	二、二	二、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六新	二、一、一〇〇	二、一、一〇〇	四、四四四	二、二	二、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七關	一、二、二二二	一、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	二、二	二、二	二	二	四、四四四	一、六六六・一四〇・〇〇

三八花 蓮
三九鳳 林
四〇玉 里
共 計

三、九七七	二、〇一四	一、九七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二、四八八	一、四二、四六〇・〇〇
六、一四一	四、八八二	一、二五三	二	二	二	二	二	四、五九九五	一、四、四七九、五五〇・〇〇
四、一八八	二、三三三	二、二二二	四	四	四	四	四	三、一四〇	一、三、四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九一七、七六六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一、〇〇二	一、二八〇	四、四二	四、四二	二、八二〇	五〇、八〇〇・〇〇	六、六、七、〇、〇〇〇・〇〇

(表七) 各地水利委員會灌漑排水面積表

會 別 總 計

灌 概 面 積 (公頃) 旱 田 輪 作 田 共 計 排 水 (公頃) 旱 田 其他 (公頃)

三九年	四九八、三八九	四九、〇三三	二七、〇九二	三、〇六八	二四、三三一	一、四三、七六六	一、三三九	一、三三九	一〇
三九年	四八、九四四	四九、九〇六	二〇、一八一	二、一四二	一、二一四	一、四一、八二四	三、五八八	二、九八八	二、九八八
三九年	四〇、三六二	四二、四四二	二、九八一	五、一六四	一、三〇一	一、五七、〇一〇	一、五、一四〇	一、五、一四〇	一、五、一四〇
三九年	四〇、三〇一	四八、九二四	二、〇、三三六	六、二二〇	一、三〇二	一、三三、〇一七	一、五、一四二	一、五、一四二	一、五、一四二
三九年	四〇、八四〇	四三、四四三	二、〇、二二八	四、七六六	一、三〇二	一、三三、七二〇	一、五、一四二	一、五、一四二	一、五、一四二
三九年	三、二二二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	!	!	!	!	!
三九年	二、三三三	二、三三三	二、三三三	!	!	!	!	!	!
三九年	四、〇二二	四、〇二二	四、〇二二	!	!	!	!	!	!
三九年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	!	!	!	!	!
三九年	四、八八一	四、八八一	四、八八一	!	!	!	!	!	!
三九年	三、七六〇	三、七六〇	三、七六〇	!	!	!	!	!	!
三九年	八、〇九二	八、〇九二	八、〇九二	!	!	!	!	!	!
三九年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	!	!	!	!	!
三九年	一〇、五九九	一〇、五九九	一〇、五九九	!	!	!	!	!	!
三九年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	!	!	!	!	!	!

(表列係三十八年數字)

台灣年鑑 第十六章 水利